

臺北市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100025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1段17號
6樓

承辦人：曾博彥

電話：02-25419690轉605

傳真：02-25418752

電子信箱：ak052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家推字第11430007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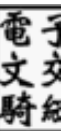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及活動簡章各1份 (36318680_1143000741_1_ATTACH1.pdf、
36318680_1143000741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辦理找回「名為『愛』的能力—情感素養精進
工作坊」實施計畫，請惠予宣傳周知並鼓勵所屬同仁參
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工作坊以人際關係及情感互動為主軸，藉由連續性的活動
方式，透過講師分享、模擬約會及手作體驗等方式，提升
參與者對於自我認識及情感互動技巧。
- 二、活動時間為4至6月共6場次，報名自即日起至114年3月31日
為止，名額共32位（男性及女性各16位）。額滿採候補報
名登記制，報名連結如下：<https://forms.gle/34vWuU3DLUY5ucB39>。
- 三、請鼓勵所屬單身同仁踴躍參與，相關內容可於本中心網站
(<https://family.gov.taipei>) 課程與活動瀏覽及下載，
相關報名問題請寄信E-mail至61305019e@ntnu.edu.tw詢
問。



萬芳高中 114031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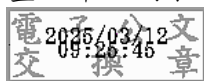


PPAA1146002968

四、檢附實施計畫及活動簡章電子檔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